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15日，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恒大高新：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6年4月22日公司发布了《恒大高新：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15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2016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并履行了披露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30日起将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原则上不超过10个交易日，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公告复牌事宜。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同日公告的《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之重大风险提示部分内容。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